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FIELD GROUP LIMITED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雅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二日有關收購星力富鑫國際投資有限公司51%股權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與該通函所界定者之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該通函內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65,373,584股。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概無股東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所有股東均有權出席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時之監票人。有關決議案之點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追認及確認買賣協議及其條款及條件以及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其執行	575,530,589 (100%)	0 (0%)
2.	批准、追認及確認授權任何一位董事代表本公司(其中包括)簽署、執行、完成、交付或授權其他人士簽署、執行、完成、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據，並授權董事作出彼等酌情認為實行及實施買賣協議所必須、恰當或合適之所有該等行為、事件及事宜或授權其他人士作出該等行為、事件及事宜，以及按彼等可能酌情認為適合並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情況下豁免遵守買賣協議任何條款或就買賣協議任何條款作出及同意其非重大之修改，及上述一切董事行為	575,530,589 (100%)	0 (0%)

由於有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各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關文輝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羅方紅女士、王翔飛先生及關文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先生、林家威先生及陳耀輝先生。